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2021 年香港普及體操節 (網上版)

目的：繼往開來，普及體操節已舉辦了超過二十年，參加隊伍的數目亦與日俱增，今年將繼續秉承『全民運動』的宗旨，務求繼續向市民推廣普及體操。

受疫情影響，今年普及體操節將會改為網上進行，並鼓勵大家在疫情下維持適量運動，保持身體健康。

同時，亦希望為所有表演者提供一個現場表演機會，2022 年於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辦的 2022 年普及體節，除競賽組別之外，將特設表演組別，讓是此參加者能於二千多名現場觀眾下，分享是次影片中的表演。

主題：普及健「疫」士

比賽要求：是次普及體操節將會以提交影片方式進行，比賽要求如下：

- 僅限本地團體參與
- 跟據主題拍攝普及體操表演影片
- 參賽隊伍請以 mp4/mov/wmv/avi 格式，以電郵將報名表及比賽影片電郵至 gffestival@gmail.com (建議使用雲端空間之連結遞交影片，以確保影片質素)
- 影片限時：不超過 3 分 30 秒
- 影片必須清楚展示所有參加者的動作及圖形，拍攝期間所有參加者必須於鏡頭內 (建議拍攝鏡頭設置於 2 米或以上)
- 建議影片象素 1920 x1280 FHD 或以上
- 參賽影片 必須一鏡到底及禁止進行後期製作。

重要日期：

內容	日期	備註
1. 簡介會	2021 年 7 月 30 日, 18:30-19:30	透過「Zoom」進行，詳情請留意本會網頁更新
2. 報名表	2021 年 10 月 15 日或之前遞交	請將填妥之報名表及支票郵寄至本會。
3. 領隊會議	2021 年 11 月 4 日, 19:00-20:00	透過「Zoom」進行
4. 提交影片	2022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遞交	電郵至 gffestival@gmail.com
5. 頒獎禮	2022 年 5 月 (待定)	視乎疫情情況而定

每隊人數：10 人或以上

年齡：3 - 70 歲

場地：不限

用具/音樂/服裝：自備

獎項：參賽隊伍將競逐以下獎項：

- 最具型格獎、最佳創意獎、最高技巧獎、最合拍獎、最佳表演獎、最具動感獎、最悅目大獎、最配合主題大獎、最佳編排大獎、人氣鼎盛大獎(須超越往年最高人數 37 人及本年參與最高人數)及評判嘉許大獎
- 今年度將增設陽光燦爛大獎

報名費用：每隊港幣\$400 (已繳費用，一概不會發還)

報名辦法：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劃線支票『抬頭：中國香港體操總會』，郵寄至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1號奧運大樓1002室，中國香港體操總會收。(信封面請註明“2021年香港普及體操節”)

技術支援：為鼓勵參加隊伍參與本年的普及體操節，如未能自行拍攝影片，本會將協助參賽隊伍進行基本拍攝：

拍攝日期：2022年1月29及30日(星期六及日) **待定**

地點：順利邨體育館 - 舞蹈室

時間：1300-1800

費用：\$50

如需協助，請於2021年12月15日或之前填妥「普及體操節技術支援申請表」，本會將安排拍攝時段(同一表演，最多拍攝3次)。

查詢：電話：2504 8233 電郵：mail@gahk.org.hk 網頁：www.gahk.org.hk

- 備註：
1. 是次活動將以提交影片進行評分，不設上訴。
 2. 所有參加者必須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最新之防疫措施及指引。
 3. 一經參賽，即表示參賽隊伍及參賽者保證其參賽作品為原創、從未公開發表，亦沒有侵犯任何第三者的權利；如有需要，參賽者須向第三者取得作品的一切所須批准。任何違反此規則的參賽隊伍及參賽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並就主辦單位可能蒙受的損害或損失作出彌償。主辦單位保留以法律追究的權利。
 4. 參賽隊伍及參賽者須保證自己沒有侵犯任何第三者的著作權、私隱權或一切權利。萬一發生侵權而引致任何追究賠償，參賽者須承擔全部責任，主辦單位不會就該等參賽作品因侵權而引致的任何追究賠償而承擔責任。
 5. 任何淫褻或不雅、含有影射或誹謗他人成份、宗教及政治宣傳、暴力、令人厭惡的語言及行為的參賽作品，或其他觸犯法例的作品均不獲接納參賽。
 6. 參賽作品不可涉及任何其他品牌商業宣傳。
 7. 參賽隊伍及參賽者須確保作品檔案完整無缺，規格符合主辦單位要求，否則有可能影響評審結果。
 8. 請勿繳交未完成或以預告片形式製作之作品。不符合規定的影像作品、未完成的影像、只有圖畫或文字策劃的參賽作品將不獲受理。
 9. 所有參賽作品的版權、使用權及著作權均屬主辦單位所擁有，主辦單位有權修改、剪接、使用、複製、在任何媒體作宣傳及教育推廣渠道發布所有參賽作品，事前毋須徵求參賽隊伍及參賽者同意、通知參賽隊伍及參賽者、向參賽隊伍及參賽者支付任何版權費用。參賽作品有機會被使用於 YouTube (www.youtube.com), Facebook (www.facebook.com)或其他社交網站等外部網站上。
 10. 如未能在期限之內交付作品，參賽資格將被取消，已繳之報名費用亦不獲退還。另外，作品檔案經提交後不作退還，敬請留意。
 11. 參賽隊伍須負責所有參賽作品的製作費用及因報名而牽涉的費用。
 12. 參賽隊伍可提交多於一份參賽作品，若發現作品內容相同，將以較早提交之作品為準，而已遞交的作品將不獲發還。
 13. 主辦單位不接受含有任何浮水印的參賽作品。
 14. 主辦單位保留一切檢驗原始作品／來源素材以確認其符合參賽規則的權利。
 15. 本章程如有未詳列之處，大會有權因應實際情況作出修訂而無須另行通知。